

大仁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

擬辦		審核		核定	
日期	112.01.05	日期	112.01.07	日期	112.01.09

大仁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

擬辦		審核		核定	
日期	112.01.05	日期	112.01.07	日期	112.01.09

大仁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
簽到單

時 間：112 年 1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2:00

地 點：行政圖資大樓二樓會議室(A214)

當然委員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校長 郭代璜	郭代璜	教務長/ 通識中心主任 高華聲		會計主任 謝冠冕	謝冠冕
副校長/職發中心 主任/圖資館館長/ 休餐學院代理院長 黃國光		學務長 黃柏森		進修推廣部主任 郭瑞淑	郭瑞淑
副校長/人事室主任 /人資學院院長 林爵士	林爵士	總務長 林欣欣			
主任秘書/ 藥健學院院長 謝博銓	謝博銓	研發長 劉怡旻	劉怡旻		

學生代表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藥學系 3-1 學生會 會長 馮暉淳	馮暉淳	藥學系 3-2 學生議會議長 江彥霖	江彥霖	環安系 4-1 畢聯會 會長 李權峰	李權峰
寵美學程 3-1 學生會副會長 蘇子欣	蘇子欣	社工系 4-1 學生議會副議長 鍾鎮鴻			

教師代表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教授 仲崇毅	仲崇毅	副教授 李涂怡娟		副教授 曾麗荷	曾麗荷
教授 邱春美	邱春美	副教授 吳佩芬	吳佩芬	副教授 馮靜安	馮靜安
教授 施承典	施承典	副教授 邱懋崙	邱懋崙	副教授 劉財龍	劉財龍
教授 徐茂洲	徐茂洲	副教授 洪堂耀		助理教授 江曉菁	江曉菁
教授 陳振正	請假	副教授 洪淑君	請假	助理教授 林雯華	林雯華
教授 賴文亮		副教授 許登芳	許登芳	助理教授 洪聖德	
副教授 王宗松		副教授 陳中亮	陳中亮	助理教授 陳瑞娥	陳瑞娥
副教授 王智永		副教授 陳昱珍		助理教授 詹玉瑛	詹玉瑛
副教授 李育儒		副教授 陳意莉	陳意莉	助理教授 龔仁棉	
副教授 李虹歡		副教授 黃靜妃	黃靜妃		

職員代表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林重均	林重均	林霽芸		郭志信	郭志信
鍾隆基	鍾隆基	羅嵐	羅嵐		

大仁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1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00 分

地 點：行政大樓二樓 A214 會議室

主 席：郭代璜校長

記錄：劉紹萍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一、宣布開會：應出席人數 49 人，已出席人數 30 人，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宣布會議開始。

二、主席報告：(略)

三、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111/10/26)決議案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決議/主席裁示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本校「學生申訴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1.照案通過。 2.關於承辦窗口再協調後定。	祕書室	已陳報教育部待核備。
2	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1.已經 111.11.30 董事會議通過。 2.已陳報教育部待核備。
3	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已公告周知。
4	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已公告周知。
5	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已公告周知。

6	本校「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育部於111.12.9 函復同意備查。
7	本校「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設置辦法」條文修正案。	修正後通過。	秘書室	1.已修正並經校長核示通過。 2.已公告周知。

四、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一：提請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醫事及政府機關訂有人才培育機制類所系科」增設申請案。

說明：

- 1.111 年 12 月 21 日增調所系科班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提案討論，同意 113 學年度「語言治療系」增設申請案。
- 2.本案已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線上填報，並以紙本函送教育部及總量管制小組，但仍需提校務會議審議，以符合行政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二：提請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一般項目之系科學程增設及學制增設申請案。

說明：

- 1.111 年 12 月 21 日增調所系科班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提案討論，同意 113 學年度申請增設「醫藥暨粧品行銷與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二技進修部)及「消防與水電技術科」(五專部)；學制增設「寵物照護暨美容科」(五專部)、「幼兒保育科」(五專部)、「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科」(五專部)、「多媒體設計科」(五專部)及「生命禮儀暨關懷事業科」(五專部)。
- 2.前述七案已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線上填報，並以紙本函送教育部及總量管制小組，但仍需提校務會議審議，以符合行政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三：提請討論本校教室冷氣儲值計費調整乙案。

說明：

- 1.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 6 條規定辦理。
- 2.依規費法第 10 條第一項第二款之規定，使用費之訂定，依興建、購置、營運、

維護、改良、管理及其他相關成本定之。

- 3.目前學校冷氣收費 1 分鐘以 1 元計費，原本教室老舊冷氣陸續更換為變頻冷氣已達節能節電效果，故調整冷氣收費 1 分鐘以 0.7 元計費。

決 議：1.照案通過。

2.學生會協助宣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下午 2 時 45 分。

